

松桃县乌罗镇郎沟锰矿(整合)环境影响评价

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按照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 2018年第4号）（2019年1月1日起施行）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要求，《办法》中第五条规定：建设单位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，鼓励建设单位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。

因此，建设单位（松桃寨郎沟锰矿）按办法要求在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实施了公众参与工作，同时也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众及法人等的意见。本次公众参与工作主要形式包括：在项目周边村寨、村委会公示栏张贴公告，现场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（公民个人调查表、团体组织调查表），并进行网络公示、刊登报纸公示等。

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包括：

1、在个人问卷和团体问卷中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

建设单位于2019年2月~3月期间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，进行项目的信息公开及意见征求，其中发放公众个人意见征询调查表100份，团体意见征询调查表7份；其中个人问卷收回100份，团体问卷收回7份，回收率均为100%，说明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比较关注。通过对调查问卷进行统计，结果如下：

（1）个人意见征询情况

①在被调查的个人中，有 96%的认为该项目建设对其生活带来有利影响，4%的公众认为该项目建设对其生活无影响。

②在被调查的个人中，96%的认为当地目前的环境状况较好，4%公众认为当地目前的环境状况一般。

③被问及当地目前环境的主要问题是什么时，有 14%认为当地目前环境的主要问题是生态环境问题，86%的被调查者认为当地目前环境的主要问题为水体环境。

④被问及本工程建设会给当地哪方面环境带来不利影响时，98%的被调查者认为主要会给当地表水环境带来不利影响，2%被调查者认为本工程建设会给当地地下水环境带来不利影响。

⑤被问及项目建设对当地生态环境和工农业生产是否有影响时，86%的被调查者认为无影响，14%的认为对当地生态环境和工农业生产产生有利影响。

⑥被调查中的个人中，有79%的认为该项目建设能促进当地经济发展，20%的认为项目建设能解决当地劳动力就业问题，1%的认为项目建设能改善当地交通情况。

⑦在被调查的个人中，100%的个人认为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有促进作用。

⑧在被调查的个人中，100%赞成本项目建设，没有公众表示反对。

(2) 团体意见征询情况

被调查的7个团体中100%的团体表示赞成本项目建设，无团体反对。

2、在公告期间通过电话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

本次公众参与共进行了2次公示，在公告中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电话，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。

建设单位：松桃寨郎沟锰矿

联系人：杨峰 电话：13908567833

地址：贵州省铜仁市松桃县乌罗镇前进村松桃寨郎沟锰矿
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：贵州国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高工 电话：18985057776

3、通过邮件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

本次公众参与共进行了2次公示，在公告中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邮箱，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。

建设单位：松桃寨郎沟锰矿

联系人：杨峰 邮箱：2604490718@qq.com
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：贵州国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高工 邮箱：1742871435@qq.com

